

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吉林省政府采购中心)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SJL-JZ2023072100006GKXMHT1

分包编号: JLSZC202301007-4

分包名称: 统一认证中心运维

签订地点: 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 9999 号

签订日期: 2023-07-21

采购任务通知书编号: 采购计划-[2023]-01615 号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中心需求的吉林智慧人社运维项目经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吉林省政府采购中心)以编号为 JLSZC202301007 的招标文件在国内公开招标,招标小组评定吉林省安信电子认证服务有限公司为成交供应商。供需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订立本合同,共同信守。

1. 合同标的:

序号	服务内容	服务具体要求	数量	单价(元)	小计金额(元)
1	统一认证中心驻场运维和电子认证服务	电子认证服务、统一认证管理服务、公众服务用户互信服务、驻场运维服务等:	1	463000	463000
2	电子印章系统	电子签章中心、电子签章客户端软件等:	1	214000	214000
3	防伪溯源系统	防伪溯源中心、防伪溯源中心系统管理平台等:	1	239500	239500
4	数字证书注册系统	专网数字证书认证中心	1	98500	98500

备注: 本合同中详细配置及服务具体要求以评标时供应商投标文件为准。

2. 合同价格: (大写) 壹佰零壹万伍仟元整, (小写) ¥: 1,015,000.00 元。

3. 服务时间、地点、方式

3.1 服务时间: 合同订立后 1 天开始, 期限 1 年。

3.2 服务地点: 长春市亚泰大街 3336 号金业大厦 B 座 5 楼多媒体会议室

3.3 服务方式: 供方负责按需方要求提供全部服务并保证验收合格。

4. 付款方式

4.1 服务完成后, 供方应提交下列文件: 销售发票[发票抬头格式: 需单位名称]、国家有关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如果合同约定有的话)、服务质量检验证书(如果合同约定有的话)等。

4.2 采购人自行付款: 本合同总价款由采购人自行支付, 采购人承诺验收合格后付款。

如果需方届时不能支付或者不能全额支付, 由需方承担违约责任, 供方承担

全部收款责任，与采购中心无关。

5. 履约保证金：无

6. 质量保证金：(不收取)。

7. 合同补充条款：无。

8. 争议解决方式：供需双方达成仲裁协议，向长春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9. 合同构成：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1 本合同书；

9.2 中标通知书；

9.3 招标文件及澄清、修改、补遗文件；

9.4 供方的响应文件及书面澄清、说明、补正文件；

9.5 吉林省省级政府采购验收报告单；

9.6 合同的其它附件。

上述组成合同的文件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日期在后的为准。

10. 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三份，供需双方、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执一份。

11. 合同生效：本合同在供需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者合同专用章并且需方收到供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12. 合同修改：除供需双方书面修改、补充协议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吉林省政府采购中心)

(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地址：长春市人民大街 9999 号

需方：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会保障信息中心

(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易萍

签字日期：2023.07.21

供方：吉林省安信电子认证服务

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地址：长春市高新区前进大街2266号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

签字日期：2023.07.21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130012

电话: 0431-85177688

传真: 0431-85179736

联系人: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长春新区支行

账户名称: 吉林省电信电子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账号: 4200223109000130389

税号: 9122010173593551K

